

#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28726302024113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白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白山市浑江区鑫恒瑞汽车维护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白山市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白山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白山市浑江区鑫恒瑞汽车维护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白山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白山市浑江区鑫恒瑞汽车维护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白山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白山市浑江区鑫恒瑞汽车维护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    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  | 小计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      | 轮胎更换 | -       | -  | 品牌:  | 4    | 个    | 510.00 | 204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 |      | 2040.00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| 贰仟零肆拾元整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|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经济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908051000003321

---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